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魯木·伊木伊  
電話：03-8462860#555  
傳真：03-8572660  
電子信箱：lomod@h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26033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、教育部 函 (376550000A\_1100260338\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\_1100260338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學科術語閩客語對譯成果」公開供大眾使用，請惠予協助推廣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658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本土語言沉浸式教學推動，營造校園中母語學習環境，教育部於106年起進行8大領域之學科術語閩南語及客家語編譯，業完成編譯成果提供教學者及大眾參考運用，以利教學者進行跨學科教學。
- 三、旨揭成果已公告於教育部語文成果網([https://language.moe.gov.tw/001/Upload/FILES/SITE\\_CONTENT/M0001/subject\\_mk/subjectterm.pdf](https://language.moe.gov.tw/001/Upload/FILES/SITE_CONTENT/M0001/subject_mk/subjectterm.pdf))，敬請協助推廣運用。
- 四、檢附教育部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文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

110/12/24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